

张子才 编著

文言文
常见名物制度
词语汇释

凤凰出版社



张子才 编著

文言文
常见名物制度
词语汇释

凤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文言文常见名物制度词语汇释 / 张子才编著. -- 南京 : 凤凰出版社, 2013.12
ISBN 978-7-5506-1922-7

I. ①文… II. ①张… III. ①文言文—中学—教学参考资料 IV. ①G634. 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282457号

书 名	文言文常见名物制度词语汇释
编 著	张子才
责任编辑	王 剑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凤凰出版社(原江苏古籍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025-83223462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fhcbs.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南京市六合区冶山镇, 邮编: 211523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21.25
字 数	653千字
版 次	2013年12月第1版 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506-1922-7
定 价	80.00 元 (本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电话: 025-57572508)

序　言

文言文一般指民初“五四”以前用古汉语写成的诗文。我国有五千余年悠久的光辉灿烂的历史，古代典籍浩瀚如烟海，其中不乏对我们今天仍有用的明珠瑰宝，我们有责任传承弘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遗产，并推向世界。现代规范的白话文，是从古代语言发展而来的，文言文的根基厚实，现代语体文的水平定会相应提高。这是为什么我们当今还要重视文言文学习的原因。

作为特殊社会现象，语言本身是一种实体(substance)，是物质外壳。词汇是语言的第一要素。随着人们的抽象思维能力越来越强，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汉语也在不断地改变着，尤以词义的变化最为活跃。基本词的概念较稳定，非基本词的内涵与外延则不断变化着，表达得更加丰赡周密。词义变迁有扩大、缩小、转变三种现象，还有引申、比喻、假借等一词多义，方言、外来语等也在丰富充实汉语词汇。我们要注意语言的历史时代性，历史主义地掌握常见文言词的确切含义，不能以今解古，望文生义。

读懂文言文，必须正确认识理解常见的古代名物制度词语。文言文中的名物词除了自然界的天文、地理、律历、草木花卉、虫鱼鸟兽之名等外，诸如器物服饰、身份称谓、人文经济、社会设施等，一般同所由产生这类词的社会典章制度相关。清段玉裁《戴东原先生年谱》记载他的老师戴震给他的信中说：“非从事于字义、制度、名物，无由以通其语言。”古代的名物制度用语与今天不同，事物的一个正名，其异名别称多者可达十余个。义理存乎典章制度，只有从典章制度来考核推求，才能获得名物词的准确含义。我国长期封建宗法制度形成的礼仪风俗等体系的用语，今人更隔膜。这就要掌握这方面基本的常用词语，而又不可陷入繁琐的考证。

读懂文言文，必须分辨并掌握古义有别于今义的常见词语。古今远隔，词义因演变而分为古今，读古书要取古义。文言词的异义、僻义，不过是多义词的一个或数个义项而已。有些词古今之间只有细微的差别，很

容易用现代语义去理解,句意似乎可通,以今度古,似是而非,造成科学性的错误。这种词的古义有的作为词素还保存在现代汉语的复合词或成语典故里。有的是古今字之间的区别,古代字少,依声托事,一个字兼表数义,后来加偏旁等另造新字。还有原来的本义消亡,而后又用上了,反感到冷僻。古人用字,有词义相反的,所谓好恶不嫌同辞,叫做反训。文言文的通假义普遍存在,显示汉字在特定阶段由形义向声义发展。乾嘉学派训诂学的一代宗师王念孙、王引之父子有句名言讲得好:“诂训之指,存乎声音,字之声同声近者,经传往往假借,学者以声求义,破其假借之字,而读以本字,则焕然冰释。如其假借之字,而强为之解,则诂籍为病矣。”(见《经义述闻》序)这是学习文言文时应牢牢记取的。

好多常见的古时名物制度的词语概念,古今往往有区别,甚至迥异;更不要说其他普通词汇中某些词涵义的古今差异了。这是学习文言文的一大障碍。宋郑樵《通志·艺文略一》:“古人之言所以难明者,非为书之理意难明也,实为书之事物难明也;非古人之文言难明也,实为古人之文言有不通于今者之难明也。”我们对古书中代表事物概念的名词以及古今异义的词儿一定要弄懂无误,解决难点,才能有助于提高阅读文言文的能力和水平。

提高阅读文言文的水平,要多读历代的典范作品。古人云:读书百遍,其义自见。文言词语是古代语言的建筑材料,应置于篇章中、完整的语句中理解领会,汇集较多的语言资料,方能归纳概括出确切涵义。古人的笔记、丛钞,摘录古书中阐述的事物,征博引赅,探讨深刻,列目分类,足资考证。这种丛钞样式,编撰辞书时,从中也可以得到启迪借鉴。

传统的文言文教学,主要在文字、音韵、训诂三者下功夫,汉字形、音、义是统一的整体。“以形说义”、“因声求义”、“训诂音声,相为表里”,是自古以来的经学家、大学者得出的宝贵经验与规律。清代文字、音韵、训诂学的研究达到前所未有的水平,为近现代学者所推崇应用。训诂,就是研究词义,犹注释,用语言解释语言,用今语解释古语。

本书所列词目,凡值得吸取的古今研究成果,尽可能体现出来。这就要引经据典,旁征博引,带有一定的学术性。限于常用词义,又属基础知识,学术性和实用性有机结合起来,根深则叶茂,有利提高质量。科学性是首要的,是基本原则。解释词义切忌穿凿臆测,随文生训。明末清初的

大学问家顾炎武在《与人书十》中尖锐地指出：“尝谓今人纂辑之书，正如今人之铸钱。古人采铜于山，今人则买旧钱，名之曰废铜，以充铸而已。所铸之钱既已粗恶，而又将古人传世之宝，春剗碎散，不存于后，岂不两失之乎？”（见《日知录》自序》、《亭林文集》卷四）对古籍的整理、研究、引用，务必严谨，引以为戒。本书释文选摘汉代至清代经学家、汉学家、训诂学家的传笺注疏，现代著名学者、大师、名家的诠释阐释，言必有据。

笔者在学习与工作中，偶尔时断时续地做过一些索引，无集腋成裘之望，只觉失之不易找得，记一下帮助记忆备用而已。直至整理旧牍，虽属遗漏散失之馀，而弃之又觉可惜。于是查核考辨，剔抉爬梳，条分缕析，裒集成帙。粗具雏形，以飨读者。以期对莘莘学子学习文言文、古汉语有所裨益；对文言文、古汉语教学工作者提供较多例证，省却翻检之劳；对学习吸取并传播祖国优秀古代文化者也许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立目虽从语言实际中来，但带有主观随意性，有挂一漏万之虞。水平有限，错误不足之处，有待学者专家指正。

张子才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于姑苏

凡 例

一、词目按首字、次字之笔画数从少到多排列。笔画数相同的按笔顺一丨丶丂排列。某些笔形作如下统一处理：踢（通称挑）丶作横一，如“灝”为“丶、一”；捺丶作丂，如“又”为“一丶”；左向竖钩丂丂作丨，如“了”为“一丨”，“扌”为“一丨一”；笔形曲折的作“一”，如“乃”为“一丨”，“饮”左旁儿为“丨一”。

二、古汉语大部分是一字一词。凡立目的单字，所释有两个以上读音的（通假例外），分立字头，在字头右上角标注数字。有的词目（含单字、复词）与已停止使用的异体字或繁体字音义不完全相应，则在词目上用弧形括号加标其原字形（异体字或繁体字）。

三、有些词目的变式，凡释义中列出了它的规范的不同书写形式，又引用书证的，另立关联词目。有的只在释文中论及阐释，不另立词目。其他关联词目一般标明双向或单向“参见”字样。

四、本书所指的名物词是广义的，不限于狭义的专门的名物。有的看似普通的抽象的名词，是长期文化积淀的产物。

五、本书附录：（一）古今异义词六十例；（二）部分古籍注家一览表。既有利于平时学习文言文参考释疑，又便于阅读应用本书正文时比照解惑，具有一定的辅助功能。

六、释义注意概念的完整性、概括性，在大概念范畴内义近或两可的，不分立义项。读者可从例证中体会，避免义项琐碎、混杂、交叉。同一义项必须再区分义群的，或分类疏说，用（1）（2）（3）等标示。所引例证及其注文对词目涵义已作具体深入说解的，读者从中自可得之，释义一般不再重复。

七、书证大致按时间先后排列。经、史、子、集（含总集、别集）、笔记、杂著，以及其他类别等等，采用通行引书格式，并视实际情况，科学统一分档。书名后或标篇名，或标卷数、目次等；汉以后的古籍一般加标作者名、

朝代名；诗集文集中的诗文，不出书名，出作者姓名，冠以朝代名，必标篇名标题。书证引用古人或今人注释的，必标明注家姓名。总之，引文都可从所载书中查检得到。

八、援引古代名物制度词语书证，尽量多侧面地反映名物形制的立体视感，引文要求丰满完整。古今异义词也要充分的语言资料，历史地分辨。这都需要一定量的书证，引录注文。在简明原则下，应长则长，可短即短。正文名物制度词目，同一义项，书证不超过九个；附录古今异义词目，同一义项，书证不超过六个。注文及按语用的例证不计入内。

九、选用书证，力避与现有辞书雷同。极少数虽采用同一书证，但一般仍有所区别：1. 所引文字及长短不等。2. 引或不引注文。3. 所引注家及内容不同。

十、极个别词目，历来就有两说或数说。要是都有一定道理，就不擅主一说，不掠美，数说并存，以供采撷。

十一、书证中兼有一定价值的本书未立目的词语，特别是有关名物制度的，其注文中的解释（含一般文言词）也照引；注文未涉及，另外补释一下，有助于读懂例证，也间接增加了本书的信息量。

十二、有些条目加上按语。或诠释解读例证、注文的疑难词句等；或对引文作些考辨，补充说明，加深理解；或转引新例，简介相关知识，以资印证。

十三、鉴于古典文献诗文、论著及注疏等语言比较艰深，引文注意句读，使用标点符号。凡姓名、地名、朝代名等都加专名号。遇到难字、僻字，夹注音义，或在句末注音释义，便于初学文言文者阅读。

十四、按语和夹注音义等等的字号稍小，借以区别清楚，便于阅读。异读、难读字，拼音字母用方体，以醒目。

十五、本书既可翻检，又具有可读性。特别是爱读文言文者，可看做是一种入门书。实用性与学术性相表里，从众多的精粹的语言资料中，增益文化知识、语言知识，提高阅读文言文的能力。

目 录

序言	1
凡例	1
正文	1
附录	
一、古今异义词六十例	631
二、部分古籍注家一览表	653
三、笔画索引	658

二 画

【二千石】 èr qiān dàn, 石旧读 shí 汉制, 郡守年俸禄为二千石。因用以称郡守及同等职位者。《史记·李将军列传》:“景帝时, 蔡(李广从弟)积功劳至二千石。”唐 卢照邻《文翁讲堂》诗:“良哉二千石, 江汉表遗灵。”按:文翁, 西汉时蜀郡守, 修起学馆, 兴教化, 卒后蜀人祀之。唐 李白《赠张公洲革处士》诗:“长揖二千石, 远辞百里君。”王琦注:“二千石, 谓太守。百里君, 谓县令。”又《送长沙陈太守》诗:“莫小二千石, 当安远俗人。”唐 白居易《咏怀》:“昔为凤阁郎, 今为二千石。”唐 柳宗元《永州韦使君新堂记》:“宗元请志诸石, 措诸壁, 编以为二千石楷法。”按:韦为永州刺史, 故称二千石。宋 梅尧臣《送王介甫知毗陵》诗:“今君请郡去, 预喜民将苏。每观二千石, 结束辞国都。”按:汉制, 秩二千石, 一年得一千四百四十石, 实不满二千石。又有“中二千石”, 一年得二千一百六十石, 举其成数云“中二千石”, 中(zhòng), 满。汉九卿秩均为中二千石, 因用为九卿的代称。古代度量衡的总趋向是当代大于古代, 越古其标准越小。参见“斤”、“斗”、“尺”。

【二毛】

斑白的头发。黑发间杂着白发, 故

称。喻指年老之人。《礼记·檀弓下》:“古之侵伐者, 不斩祀, 不杀厉, 不获二毛。”郑玄注:“获, 谓系虏之。”陈澔集说:“二毛, 斑白之人也。”《淮南子·泛论训》:“古之伐国, 不杀黄口, 不获二毛。”高诱注:“黄口, 幼也。二毛, 有白发者。”唐 孟浩然《秦中苦雨思归赠袁左丞贺侍郎》诗:“二毛催白发, 百镒罄黄金。”唐 独孤及《和大夫秋夜书情即事》:“方知秋兴作, 非惜二毛斑。”唐 郎士元《赠韦司直》诗:“闻君感叹二毛初, 旧友相依万里馀。”南唐 李璟《望远行》词:“黄金窗下忽然惊, 征人归日二毛生。”宋 梅尧臣《送胥平叔寺丞赴洛》诗:“于今零落二十载, 纵在各各叹二毛。”宋 戴复古《新年自唱自和》:“黄粱一梦觉, 青镜二毛新。”元 袁桷《次韵马伯庸应奉绝句》:“乌靴窄窄称宫袍, 双鬓风翻见二毛。”

【丁内艰】

dīng nèi jiān 即丁母忧。遭逢母亲丧事。明 李清《〈三垣笔记〉自序》:“未及任(由刑垣迁外), 丁内艰, 会司寇以罪废, 上念予言(指在刑垣以大司寇不职, 屡牍规之, 为所诬, 迁外事), 壬午, 蒙恩赐环, 补吏垣。”按:三垣, 此指刑垣、吏垣、工

垣，即刑部、吏部、工部。李清历官刑、吏、工科给事中，大理寺丞等。丁，当，遭逢。丁、当两字双声义通。《诗经·大雅·云汉》：“宁丁我躬。”毛传：“丁，当也。”遭逢父母丧事谓丁忧、丁艰等，“丁”义本此。又丁外艰、丁外忧，同“丁父忧”。丁内忧，同“丁母忧”。参见“丁艰”、“丁忧”。

【丁父忧】dīng fù yōu

遭逢父亲丧事。《晋书·良吏传·吴隐之》：“年十馀，丁父忧，每号泣，行人为之流涕。”《南史·刘杳传》：“十三丁父忧，每哭，哀感行路。”《宋史·张九成传》：“丁父忧，既免丧，秦桧取旨，上曰：‘自古朋党畏人主知之，此人独无所畏，可与官观。’”

明王志坚《表异录·衣服》：“辛绍先丁父忧，三年不栉沐，发遂落尽，常著垂裙（帽沿下垂的巾幅）皂帽。”《明史·徐阶传》：“丁父忧，服除，补故官。”参见“丁忧”。

【丁宁】dīng níng

古乐器名。即钲。《左传·宣四年》：“伯棼射王，汰（tài 越过）辀（zhōu 车辕），及鼓跗（fū），著于丁宁。”杨伯峻注：“钲盖丁宁之合声。…句言伯棼之箭力强而利，飞过车辕，穿过鼓架之足，而著于钲。”

《国语·晋五》：“是故伐备钟鼓，声其罪也；战以𬭚（chún）于、丁宁，儆其民也。”韦昭注：“𬭚于，形如碓（duì 春米的器具）头，与鼓相和。丁宁者，谓钲也。儆，戒

也。”又《吴语》：“昧明，王乃秉枹，亲就鸣钟鼓、丁宁、𬭚于振铎，勇怯尽应，三军皆哗釁（通“叩”）以振旅，其声动天地。”韦昭注：“丁宁，谓钲也。”参见“钲”。

【丁母忧】dīng mǔ yōu

遭逢母亲丧事。唐刘肃《大唐新语·孝行》：“孟景休事亲以孝闻，丁母忧，哀毁逾礼，殆至灭性。”唐李肇《唐国史补》卷中：“其日乃丁母忧。”宋王闢之《渑水燕谈录·忠孝》：“其后，富公以宰相丁母忧，仁宗诏数下，竟终丧乃起。”参见“丁忧”。

【丁年】dīng nián

男子达壮丁之年。汉以男子二十岁为成丁。汉李陵《答苏武书》：“丁年奉使，皓首而归，老母终堂，生妻去帷，此天下所希闻，古今所未有也。”

唐温庭筠《苏武庙》诗：“回日楼台非甲帐，去时冠剑是丁年。”按：南朝梁刘孝威《乌生八九子》诗：“羽成翮（hé 鸟翅）备各西东，丁年赋命有穷通。”实是借鸟指人。

【丁忧】dīng yōu

遭逢父母丧事，子女守丧。旧制三年内不做官，不婚娶，不赴宴，不应考。亦称丁艰。《晋书·袁悦之传》：“始为谢玄参军，为玄所遇，丁忧去职。”《旧唐书·李素立传》：“素立寻丁忧，高祖令所司夺情授以七

品清要官。”宋范成大《与五一兄书》：“七哥、九哥，在此甚安，但为先生丁忧废学，已议别请先生也。”清王士禛《池北偶谈·谈故四·武职丁忧》：“武职旧无丁忧之例。…又浙江提督陈世凯上言：武臣丁忧，特其一节，宜令读书，识忠孝大义。”清顾炎武《日知录·丁忧交代》：“昔时见有司丁父母忧，闻讣奔丧，不出半月。”又《武官丁忧》：“宋岳飞乞终母丧，以张宪摄军事，步归庐山…然则今制武官不丁忧，非一道同伦之义也。”

【丁艰】dīng jiān

即丁忧。详该条。明陈恂《徐庵杂录》卷下：“及临期，徐丁艰不入闱，而夏于是科获隽。”清和邦额《夜谭随录·崔秀才》：“今闻其丁艰在家，宦囊颇厚，讵(jù)岂不能走一简，聊济燃眉耶？”

【厂狱】chǎng yù

明代东厂、西厂设立的牢狱。东厂永乐中始设，西厂成化间增设，由太监掌管；锦衣卫之狱洪武时已置，属镇抚司，为皇帝耳目，并称“厂卫”。用刑惨酷，是加强专制统治的特务机构。清方苞《左忠毅公逸事》：“及左公下厂狱，史(史可法)朝夕狱门外，逆阉防伺甚严，虽家仆不得近。”按：《明史·刑法志三》：“刑法有创之自明，不衷古制者，廷杖、东西厂、锦衣卫、镇

抚司狱是已。是数者，杀人至惨，而不丽(附着)于法。踵而行之，至末造而极。举朝野命，一听之武夫、宦竖之手，良可叹也。”明郎瑛《七修类稿·国事六》、明沈德符《野获编·内监》又《禁卫》可供参阅。

【七】qī

辞赋文体的一种。问对凡七事，始于汉枚乘《七发》，后沿袭而成为文体，称“七体”，简称“七”。如：汉张衡《七辨》、三国魏曹植《七启》、晋张协《七命》等。清平步青《霞外攟屑·七》：“七者，问对之别名。…枚叔以后，唐以前，凡四十家…唐以后如晁无咎《七述》，尤不可枚举。”

【七庙】qī miào

天子的宗庙。《礼记·王制》：“天子七庙，三昭三穆，与太祖之庙而七。”汉蔡邕《独断》：“天子七庙，一坛一壝(shàn古代祭祀用的场地)，曰考庙、王考庙、皇考庙、显考庙、祖考庙，皆月祭之。”指代王朝、社稷。汉贾谊《过秦论上》：“一夫作难而七庙隳(huī毁坏)，身死人手。”

【人事】rén shì

礼物。犹今言人情。唐白居易《让绢状》：“恩赐田布与臣人事绢五百匹。”元史九敬先《庄周梦》二折：“我不曾将人事来，每位大姐赠一首诗。”明周朝俊《红梅记·抵扬》：“夫人起身忙了，不曾带得人事送曹老娘。”

【入泮】rù pàn

见“泮宫”。

【八駟】bā zōu

古时贵官出行，有八卒骑马前导，称“八駟”。清 吴翌凤《逊志堂杂钞丁集》：“康熙中，曹棟亭寅为江宁织造。每出，拥八駟，必携书一本，观览不休。人间公何好学，曰：‘非也，我非地方官，而百姓见我必皆起立，我心不安，故借此以遮眼耳。’”清 黄遵宪《聂将军歌》：“阿师黄马絓（guà），车前鸣八駟。”

【八荒】bā huāng

八方荒远的地方。亦泛指天下。汉 贾谊《过秦论》上：“君臣固守以窥周室，有席卷天下，包举宇内，囊括四海之意，并吞八荒之心。”《文选》刘良注：“八荒，八方也。言皆尽欲取之。”汉 扬雄《甘泉赋》：“八荒协兮万国谐。”晋 左思《魏都赋》：“以娱四夷之君，以睦八荒之俗。”宋 曾巩《上翁岭》诗：“八荒正摇落，独馀草木薰。”又《秋声》诗：“八荒同一鸣，静里安得在？”

【九土】jiǔ tǔ

古代分中国为九州。① 指九州的土地。《文选·宋玉·〈登徒子好色赋〉》：“周览九土，足历五都。”李善注：“九土，九州之土。”《文选·曹植〈责躬诗〉》：“朱旗所拂，九土披攘。”吕向注：“朱旗，汉旗，操辅汉，故建

之。九土，九州之土地。披攘，犹披靡也。”② 指全中国。汉 班固《游居赋》：“历九土而观风，亦哲人之所虞。”《文选·左思〈蜀都赋〉》：“九土星分，万国错跱（zhì，屹立）。”李周翰注：“九土，九州也。各在星之分野，而万国杂列。”唐 杜牧《阿房宫赋》：“直栏横檻，多于九土之城郭。”

【九五】jiǔ wǔ

《易经》中的爻位名。九，指阳爻；五，指第五爻。《周易·乾》：“九五，飞龙在天，利见大人。”王弼注：“龙德在天，则大人之路亨也。夫位以德兴，德以位叙，以至德而处盛位。”孔颖达疏：“言九五，阳气盛至于天，故云飞龙在天。此自然之象，犹若圣人有龙德，飞腾而居天位，德备天下为万物所瞻睹，故天下利见，此居王位之大人。”后因以“九五”指帝位。亦指帝王。南朝 宋 谢庄《为江夏王请封禅表》：“锡冕兆九五之征，文豹赴天厉之会。”《宋书·武帝纪中》：“夫或跃在渊者，终飨九五之位。”《北史·庞晃传》：“帝与晃同饭，晃因曰：‘公相貌非常，名在图策，九五之日，幸愿不忘。’”唐 孔颖达《易·系辞上》“崇高莫大乎富贵”疏：“以王者居九五富贵之位，力能齐一天下之动，而道济万物，是崇高之极，故云莫大乎富贵。”唐 于邵《请车驾还西京表》：“成九五之尊，

享八百之祚。”明宣宗《喜雪歌》：“嗟予菲德临九五，燮理功能寄丞辅。”

【九服】 jiǔ fǔ

周代王畿以外的九等地区。称服者，服事于天子。泛指全国各地区。方千里为王畿，其外各方五百里依次为侯服、甸服、男服、采服、卫服、蛮服、夷服、镇服、藩服。亦称九畿，畿，界限。《周礼·夏官·职方氏》：“乃辨九服之邦国。”晋成公绥《天地赋》：“王圻(犹地)九服，列国一同，连城比邑，深池高墉。”晋郭璞《方言》序：“考九服之逸言，标六代之绝语。”

【九卿】 jiǔ qīng

古代中央政府九个高级官职。《礼记·王制》：“天子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郑玄注：“此夏制也。”历代设九卿名称不同。三国吴韦昭《辨释名》：“汉正九卿：一曰太常，二曰光禄勋，三曰卫尉，四曰太仆，五曰廷尉，六曰鸿胪，七曰宗正，八曰司农，九曰少府。”《史记·李将军列传》：“蔡(李蔡)为人在下中，名声出广下甚远，然广不得爵邑，官不过九卿，而蔡为列侯，位至三公。”

【九宾】 jiǔ bīn

古代朝会大典所设礼仪。《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赵王送璧时，斋戒五日，今大王亦宜斋戒五日，设九宾

于廷，臣乃敢上璧。”裴骃集解：“韦昭曰：‘九宾则《周礼》九仪。’”司马贞索隐：“《周礼》大行人别九宾，谓九服之宾客也。”张守节正义：“刘伯庄云：‘九宾者，周王备之礼，天子临轩，九服同会。秦、赵何得九宾？但亦陈设车輶(lù)文物耳。’”《史记·刺客列传》：“秦王闻之，大喜，乃朝服，设九宾，见燕使者咸阳宫。”张守节正义：“刘云：设文物大备，即谓九宾。不得以《周礼》九宾义为释。”《文选·张衡〈东京赋〉》：“尔乃九宾重，胪人列，崇牙张，镛鼓设。”李善注：“韦昭曰：九宾，则《周礼》曰九仪，谓公、侯、伯、子、男、孤、卿、大夫、士也。”

【九族】 jiǔ zú

以自己为本位，上推至四世之高祖，下推至四世之玄孙为九族。一说父族四、母族三、妻族二为九族。晋王宝《晋纪总论》：“内睦九族，外尊事黄耆。”按：黄耆(gǒu)，黄发老人，年老发白转黄，故称。《文选·鲍照〈数诗〉》：“九族共瞻迟，宾友仰徽容。”李善注：“《尚书》曰：敦叙九族。孔安国曰：九族，高祖玄孙之亲也。”清袁枚《祭妹文》：“阿品远官河南，亦无子女，九族无可继者。”

【九鼎】 jiǔ dǐng

史载禹收九州之金铸九鼎，夏、商、周奉为象征国家政权的传国之宝。

战国时秦、楚有兴师到周问鼎之事，有取而代周之意。因以九鼎代指国柄。汉 刘向《新序·善谋上》：“周自知不救，九鼎宝器必出。据九鼎，按图籍，挟天子以令于天下，天下莫敢不听，此王业也。”北周 庾信《哀江南赋》：“轻九鼎而欲问，闻三川而欲窥。”宋 苏轼《石鼓歌》：“传闻九鼎沦泗上，欲使万夫沉水取。”按：东周末显王时，九鼎沦没于泗水彭城下。秦始皇过彭城，欲出周鼎于泗水，弗得。亦喻分量重。宋 黄庭坚《次韵奉送公定》：“文章九鼎重，富贵一黍累。”

【九德】 jiǔ dé

古谓贤人具备的九种德行。《尚书·皋陶谟》：“皋陶曰：都！亦行有九德…宽而栗，柔而立，愿而恭，乱而敬，扰而毅，直而温，简而廉，刚而塞，强而义。”蔡沈集传：“宽而栗者，宽弘而庄栗也；柔而立者，柔顺而植立也；愿而恭者，谨愿而恭恪也；乱，治也，乱而敬者，有治才而敬畏也；扰，驯也，扰而毅者，驯扰而果毅也；直而温者，径直而温和也；简而廉者，简易而廉隅也；刚而塞者，刚健而笃实也；强而义者，强勇而好义也。”按：都，叹词，表示赞美。《左传·昭二八年》、《逸周书·常训》亦阐述九德，内容不一。汉 蔡邕《陈太丘碑文》：“兼资九德，揔（同‘总’）修百行。”唐 魏徵《谏太宗十思疏》：“总此十思，宏兹

九德。”

【刁斗】 diāo dǎo

军中用具，斗形有柄，铜质，白天用来做饭，夜间用来打更巡夜。南朝梁 虞羲《咏霍将军北伐》：“羽书时断绝，刁斗昼夜惊。”唐 高适《燕歌行》：“杀气三时作阵云，寒声一夜传刁斗。”宋 陆游《关山月》诗：“戍楼刁斗催落月，三十从军今白发。”明 高启《次韵周谊秀才对月见寄》：“登楼强欲揽清辉，刁斗连营不堪听！”明 汤显祖《牡丹亭·闹宴》：“天开江左，地冲淮右。气色夜连刁斗。”清 陆凤藻《小知录·武备》：“鎗(jiāo)，刁斗，以铜为之，状如小锅，昼炊饮食，夜击警众。《物原》：轩辕作柝，赵武灵王作刁斗。”古应芬《民国十二年大元帅东征日记》：“居民流离远徙，烟火阒(qù 寂静)寂，只闻刁斗森严与虫声而已。”按：《史记·李将军列传》、《汉书·李广传》一本作“刀斗”，即刁斗。宋 王观国《学林·刀》：“‘刀’一字而异音者也，于篆文则一而已，未有倒其笔为刁者，倒其笔为刁者，俗书也。”明 方以智《通雅·器用》：“鎗斗，刀斗也。鎗音凋，后人别为刁字。”参见“金柝”。

【刀】 dāo

小船。南朝 陈后主《立春日泛舟玄圃》诗：“回歌逐转楫，浮冰随度刀。”宋 王观国《学林·刀》：“《河广》诗

曰：‘谁谓河广，曾不用刀。’郑氏笺曰：‘小船曰刀。’按字书，舠，小船也。诗人从省文用刀字耳。”清和邦额《夜谭随录·董如彪》：“园中有池，可容刀，绕池绿树千章。”

【刀币】dāo bì

春秋战国时流通于齐、燕、赵等国的一种铜币。由作为生产工具的刀演变而成。秦统一中国后，废除刀币，代之以秦半两钱。《管子·国蓄》：“黄金、刀币，民之通施。”颜昌峣校释：“按《管子》以金币操纵天下，只认金币为通施而不以之为财货，金币与财货截然二物，此义在欧

洲学者直至十七世纪以后始能明之。”清李光庭《乡言解颐·骨董十五事》：“从来吉金文字，惟刀币为最古。圆钱则自周之宝货始，秦半两次之，汉半两又次之。”“昔我选刀币，下逮九府圜。”

【刀札】dāo zhá

书法。古人用刀或笔书写于竹简，有误，用刀削去，故称。唐元稹《会真记》：“崔氏甚工刀札，善属文，求索再三，终不可见。”清钮琇《觚臚·睐娘》：“长及齿龀(chèn)，作花鸟小图，工刀札，善吟咏。”

三 画

【三公】sān gōng

古代中央三种最高官职的合称。周以太师、太傅、太保为三公。秦以丞相、太尉、御史大夫为三公。西汉循秦制。东汉以太尉（曾称大司马）、司徒、司空为三公。唐宋元沿东汉制，渐非实职。明清沿周制，只用作大臣的最高荣衔。《尚书·周官》：“立太师、太傅、太保，兹惟三公，论道经邦，燮(xiè 协和)理阴阳。”汉邹阳《狱中上书自明》：“於陵子仲辞三公，为人灌园。”汉陈琳《为袁绍檄豫州》：“身处三公之位，而行桀虏之态。”《后汉书·杨修传》：“及魏文帝受

禅，欲以彪(修之父)为太尉，先遣使示旨。彪辞曰：‘彪备汉三公，遭世倾乱，不能有所补益。耄年被病，岂可贊惟新之朝？’遂固辞。”按：杨震及子秉、孙赐、曾孙彪四世相继为三公，玄孙修为曹操所杀。

【三尺】sān chǐ

①指法律。《史记·酷吏列传》：“客有让周(杜周)曰：‘君为天子决平，不循三尺法，专以人主意指为狱。狱者固如是乎？’周曰：‘三尺安出哉？前主所是著为律，后主所是疏为令，当时为是，何古之法乎！’”裴骃集解：“《汉书音义》曰：‘以三尺

竹简书法律也。””明 高启《书博鸡者事》：“臧使者枉用三尺以讎一言之憾，固贼鳌(lì凶戾)之士哉！”清 蒲松龄《聊斋志异·王大》：“函刺一投，则官以三尺法左袒之。”② 指剑。《汉书·高祖纪下》：“吾以布衣提三尺，取天下，此非天命乎？”颜师古注：“三尺，剑也。”三国 魏 曹冏《六代论》：“汉祖奋三尺之剑，驱乌集之众，五年之中，而成帝业。”

【三代】sān dài

指夏、商、周。《孟子·离娄上》：“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赵岐注：“三代，夏商周。”汉 班固《两都赋序》：“而后大汉之文章，炳焉与三代同风。”晋 陆机《五等论》：“三代所以直道，四王所以垂业也。”按：“四王”指夏禹、商汤、周文王、周武王。清 刘开《问说》：“三代而下，有学而无问，朋友之交，至于劝善规过足矣。”

【三司】sān sī

① 指三公。《后汉书·邓骘传》：“延平元年，拜骘(zhì)车骑将军、仪同三司。仪同三司始自骘也。”按：汉以司徒、司空、太尉为三司。《魏书·长孙道生传》：“道生廉约，身为三司而衣不华饰，食不兼味，一熊皮障泥十年不易，时人比之晏婴。”南朝 梁 任昉《为齐明帝让宣城郡公第一表》：“开府仪同三司。”唐 韩愈《晋公破贼回重拜台司以诗示幕中宾客愈奉

和》：“将军旧压三司贵，相国新兼五等崇。”钱仲联集释：“三司，所谓三公也。”② 唐末至宋以主管财赋的户部、度支、盐铁三个官职为三司。《资治通鉴·唐昭宣帝天祐三年》：“以朱全忠为盐铁、度支、户部三司都制置使。三司之名始于此。”宋 沈括《梦溪笔谈·官政一》：“刘晏掌南计，数百里外物价高下，即日知之。人有得晏一事，予在三司时，尝行之于东南。”

【三老】sān lǎo

古代掌管教化的官。乡、县、郡、国曾先后设置。《史记·陈涉世家》：“数日，号令召三老、豪杰与皆来会计事。”汉 司马相如《喻巴蜀檄》：“让三老孝悌以不教诲之过。”晋 陆机《汉高祖功臣颂》：“新城三老董公。”宋 赵叔向《肯綮录》：“三老五更，已见《礼》经，解释独不明。《汉明帝纪》注：谓三老知天地人事者；五更，知五行更代事者。明帝诏三老李躬，年耆学明。前辈以更字作叟字，笔误。至今嫂字亦有作更者，大不然也。”按：国之三老，多以致仕三公任之。《礼记·乐记》：“食三老五更于大学。”郑玄注：“三老五更互言之耳，皆老人，更知三德五事者也。”孔颖达疏：“三德谓正直、刚、柔，五事谓貌、言、视、听、思也。《文王世子》注云：象三辰五星者义相包矣。”